

财政部统编教材首选配套复习资料

CPA 强势辅导

1997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指南丛书

税法

纵横CPA考试指导中心 编著

丛书特点

著名教授群和注册会计师把关
集历年 CPA 资格考试试题于一身
融合美国 AICPA 和台湾 CPA 考试试题精华
十分贴近最新辅导材料和考试大纲
重点突出 疑难剖析 模拟试题

企业管理出版社

财政部统编教材首选配套资料

1997 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指南丛书

税 法

北京纵横 CPA 考试指导中心 编

企业管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97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指南丛书/纵横 CPA 考试指导中心
编. —北京:企业管理出版社,1997.4
ISBN 7—80001—876—8

I. 19… II. 纵… III. 会计师-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丛书 IV. F23-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5108 号

责任编辑 吴太刚 齐建昌 刘 伟

1997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指南丛书 纵横 CPA 考试指导中心 编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17 号 100044)

*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满城文化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6 开 13.625 印张 340 千字
1997 年 4 月第 1 版 1997 年 4 月 1 第次印刷
印数:10000 套

定价:100 元(全五册,每分册 20 元)

ISBN7—80001—876—8/F·874

对 1996 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 试题及成绩的分析

注册会计师全国考试办公室
注册会计师全国考试专家组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事业越来越受到社会关注,自 1991 年以来,报考注册会计师的人数逐年成倍增长。截止到 1996 年,我国已成功地举办了五次注册会计师考试,累计约有 61 万人次报考,24.3 万仍次获得单科合格成绩,2.4 万余人获得全科合格成绩,取得了可喜的成果,既为注册会计师队伍输送和储备了人才,又普及了注册会计师专业知识。但我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工作与世界上发达国家比较,还属于起步阶段,无论是组织经验,还是考生的应试能力及考试结果,都有待于提高。本文拟通过对 1996 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各科试题和考试成绩的分析,给广大考生以启迪。

一、关于命题

(一)命题的指导思想

注册会计师主要从事查帐、验资、咨询业务,这一行业特点要求从业人员具有全面系统的专业知识,特别是要有较强的实务操作能力。据此,财政部第五届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考试委员会)确定了命题的基本原则,即全面考核,突出重点,理论联系实际,注重考查考生的实务操作能力。从 1996 年会计、审计、财务管理、经济法、税法五科的试题看,各科命题都严格遵循了这一原则,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在考查基本理论知识的同时,注重考查实务操作能力。

会计试题紧密地与现代财经法规相联系,以考查考生的执业判断能力。考查会计实务方面的试题达 85%,如第 38 题,是有关资产评估调帐处理的试题,主要是考查在企业股份制改造过程中,考生对企业现有资产增值和减值会计处理掌握的情况。

审计试题以独立审计准则为连接点,体现理论与实务的结合。一方面,审计准则是对审计实务工作的高度总结,是理论化的条文;另一方面,审计准则又贯穿于审计工作的始终,考生掌握审计相关理论与实务,应当是以掌握审计准则的规定及其运用为前提条件。如第 52 题,考查“认定”与“审计目标”的关系,要求以存货为例,指出存货审计最重要的认定是什么,最重要的审计目标是什么,进而指出最重要的审计程序是什么;又如第 53 题,考验资报告问题,既考查考生掌握独立审计准则的程度,又

检查其对验资实务的熟悉情况。1996年度审计试题中,单纯考审计准则内容的,有21题,计21分;测试审计准则运用的,共7题,计37分;完全测试实际操作的,共19题,计19分;其他内容,如《注册会计师法》、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与职业道德、资产评估等,共计23分。这样的比例设计,既能够体现独立审计的实际,也同我国注册会计师目前执业需要相适应。

财务管理试题,涉及现行法规、制度较少,主要考查考生掌握现代企业财务管理的观念和技术的程度,突出考查考生进行财务数量分析的操作能力,避免考生机械背诵概念、术语及制度条文。

经济法试题则以“企业法”、“公司法”、“企业破产法”、“证券法”、“经济合同法”、“票据法律制度”等与注册会计师执业联系最为紧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运用最多的法律制度为测试重点,上述内容占了总分的三分之二。

税法试题紧密结合企业在执行国家税法中存在的疑难问题,选择在实际业务处理中容易出错的方面命题,以考查考生掌握税法基本知识及对纳税实务中的疑难问题分析处理的能力。所有题目都和税法的实际应用和处理相联系。

2. 注重考查考生运用知识的熟练程序和综合分析能力。

注册会计师相对于一般会计人员,更需要牢固地掌握专业知识,并熟练地加以运用。这样,才能高效率、高质量地执行错综复杂的审计、咨询等业务。因此,各科试题都具有较大的题量:会计41题;审计53题;财务管理38题;经济法53题;税法52题,其中三分之二的题目是常识性的专业概念和常规性的业务处理方法,需要考生快捷地作出判断和处理反映。如果考生不能较好地掌握专业知识,在有限的时间内,完成大量的试题是较困难的。另一方面,为考查考生是否能够熟练地进行注册会计师应具备的数量分析操作能力,会计、财务管理和税法试题都加大了计算的题量和分值。计算操作不仅设在计算题中,而且在填空、判断等题型中也有反映。如财务管理试题,需要计算的题目为13道,占全部试题的34%,计62分;不需计算的题目为25道,占全部试题的66%,但总计只有38分。

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所要处理的问题,往往不是涉及某个知识领域的某个孤立的方面,而是要融汇贯通地综合运用知识,甚至是跨学科的知识来分析业务活动中的问题,提出解决的办法。因此,各科试题都注重综合题的命题,适当加大综合题的题量及所占分数的比重。如经济法试题,为考查考生对案例的分析判断能力,1995年设置了三题,1996年设置了四题,分数都占总分的40%。

3. 体现改革的新知识、新内容。

我国正处在经济高速发展的时期,各项改革措施不断出台,与此相适应,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业务知识也在不断更新。因此,全国考试委员会本着保持相对稳定,适应执业需要的精神,及时对考试大纲、辅导教材及试题内容进选取调整。如近几年,为了配合其他各方面的改革措施,国家制定发布了新税制的会计处理、所得税会计处理以及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在会计科目试题中则着重体现了上述内容;又如,为配合宏观经济体制改革,适应注册会计师执业的需要,1995年底颁布实施了第一批审计,这些准则的颁布,要求注册会计师及时进行知识更新以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因此,审

计科目试题也着重测试了这方面的知识;再如,财务管理科目适应改革趋势和国际惯例,把现代企业财务管理作为测试的重点。

4. 全面考核,突出重点。

在考试大纲规定的范围内尽可能扩大试题知识覆盖面,全面考查考生掌握知识的程度,并注意突出知识体系的重点,始终是各科命题所遵循的基本原则。这样做,有利于测试考生掌握知识的总体情况,促使考生全面复习;也可以避免考生在学习以及参加考前辅导时盲目地押重点、猜题,减少考试时的偶然因素。

五科试题内容几乎涵盖了各科考试大纲及辅导教材的所有章节,如会计试题,即使一般认为内容比较简单、命题比较困难的“货币资金”一章,也出了题目。但应注意,注重知识的覆盖面并不是“齐头并进、均衡对待”,而是在考虑全面考核的同时,突出重点。这个重点是知识体系的重点,是实际业务操作的重点,而不是考生或辅导教师猜测的重点。如税法试题,把在税收实务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过程中最常碰到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土地增值税以及税收征管等内容作为测试的重点。

(二) 试题题型及难易程度

借鉴国外经验,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参照历年考试的惯例,1996年度各科目试题的题型一般采用了填空、判断、单项选择、多项选择、简答、计算以及综合等七种。其中税法科目为了更突出实务的操作处理,从1995年起取消了填空题和简答题。上述题型中,填空、判断、单项选择、多项选择题一般可归为客观性试题;而简答、计算及综合题一般可归为主观性试题。从各科试题题量及分数分配比例看,一般客观性试题题量大而所占分数比重小,而主观性试题题量少但所占分数较多。以财务管理为例,前者30道题,计40分;后者8道题,计60分。各种题型有各自的测试特点和测试目的。填空题主要考查考生对基本理论知识及规章制度某一内容的记忆程度;判断题主要考查对专业知识的理解判断能力;单项选择和多项选择题主要考查全面掌握知识的程度及分析判断能力;计算题和简答题主要考查实务操作能力和熟练程度;综合题则主要考查对知识全面综合运用能力。

注册会计师考试是一种执业资格的国家级考试并对外开放,试题的难易程序不仅反映对注册会计师执业所应具备的基本素质的要求,也影响我国的注册会计师在国际同行中的形象。因此,它不同于一般成人学历考试,也不同于会计专业技术职称考试,是一种难度较高的高层次考试。近几年,我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呈现出难度加大,逐步同国际水平靠拢的趋势。从试题内容上看,单纯测试书本理论知识及规章制度的题目比较容易,结合理论知识进行实务操作的题目较难,而全面运用专业知识综合分析解决问题的题目最难;从题型上看,填空题、单项选择题及部分简单题,考查的内容一般比较单一,相对较容易;判断题、多项选择题及计算题运用的专业知识点较多,相对较难,尤其是判断题,判断错误时要倒扣分,得分难度也随之加大;而综合题涉及的知识面宽难度最大。历年及1996年度各科试题易、较难及难的比例大致为3:4:3。

二、1996 年度及历年考试成绩情况

在已举办的五次考试中,共约有 1 万名考生一次性通过全科考试,取得全科合格证书;在 1.4 万名考生在规定的年限内,逐次通过了各科考试,取得了全科合格证书。

1996 年度报考我国注册会计师考试的有 198306 人,其中有 2286 人为港、澳、台居民及外国籍公民。会计有 14577 人合格,合格率为 17.74%,其中境外人士 137 人,合格率为 13%;审计有 6856 人合格,合格率为 16.01%,其中境外人士 56 人,合格率为 6.17%;财务管理有 9072 人合格,合格率为 17.1%,其中境外人士 97 人,合格率为 11.06%;经济法有 12462 人合格,合格率为 20.32%,其中境外人士 76 人,合格率为 8.79%;税法有 11221 人合格,合格率为 16.71%,其中境外人士 60 人,合格率为 5.51%。

为使考生全面了解境内外 1996 年度及历年考试情况,并对历年及境内外考生考试成绩进行比较,我们对历年境内外考生考试情况进行了调查,结果发现:

第一,自 1995 年度起,各科及全科合格人次比率大幅度下降。其原因,一方面是由于考试科目增加了一科,一次性通过的难度加大,同时试题的难度加大;另一方面是由于报考的人数骤增而考生的整体专业素质有所下降,很多考生未经财经、会计、审计的专业训练,也有不少考生对注册会计师行业缺乏应有的了解。第二,通过一次考试全科合格的人数大幅度减少。其原因除了考试科目增多,试题难度加大外,主要是考生报考时减少了盲目性,多数考生采取了有计划、有选择地逐年单科报考,欲通过几次考试达到全科合格的目的。第三,1994 年度和 1995 年度境外考生考试成绩好于境内考生;1996 年度境内考生考试成绩略好于境外考生。分析原因,主要是境内考生通过四年的考试复习和考前辅导,对过去不熟悉的、与国际惯例接轨的会计准则、审计准则及其应用,加深理解并积累了一些实践经验,对五科专业知识重点也有了进一步的系统学习。相对境外考生而言,境内考生的整体专业水平提高的幅度较大。第四,境外考生经济法和税法考试成绩一般低于其他学科,也低于境内考生。这主要是因为,境内外法律差异较大,境外考生对这方面的知识较生疏且缺乏这方面的业务处理实践;另外经济法、税法两科,囊括了几十个基础大法和专业法规,有些境外考生(包括很多境内考生)对此认识不足,投入的复习时间较少,在考试时因不能清晰理解法律概念、不能熟练应用法律规定于实际处理而失分较多。

三、对 1996 年度考试成绩的分析

(一)对各得分层次的考生在各种题型上得分失分情况的比较分析

为了使命题专家及考生进一步了解各科考试各得分层次考生在各类题型上的得分情况,全国考试办公室对沿海某经济较发达城市考生的 22067 份各科试卷及境外考生的 4697 份各科试卷的得分情况进行了抽样统计。统计时,把试卷分为三个得分层次,即总分 40 分以下(实得分数小于 40 分),40 分至 60 分(实得分数等于或大于 40 分、小于 60 分),60 分以上(实得分数等于或大于 60),研究结果表明,从 40 分至

60分栏分析看,填空、判断、单选、多选、计算、综合题的得分率依次为63.5%、34.95%、86%、50.58%、36.39%、48%。可以看出单选题得分率最高,填空题、多选题的实际得分也占应得分的50%以上,说明这类客观性试题的难题相对较低,考生对记忆性、概念性答题比较适应;而判断题得分率最低,计算和综合题的实际得分也低于应得分数的50%,说明这类主观性试题的难度较高,考生在专业知识的灵活运用和实务操作处理、综合分析方面的训练,相对缺乏,失分较多,而未能达到合格分数线。试题题型由易到难的顺序依次为单选、填空、多选、综合、计算、判断题。

从判断题、单选题两栏分析看,单选题三个层次试卷的得分率分别为65.5%、86%、94.67%,得分率均较高且差距不大,说明试题较容易,成绩较差的考生在此题型上失分不多;而判断题三个层次试卷的得分率分别为14.7%、34.95%、59.65%,得分率均较低且差距较大,说明试题较难,成绩较差的考生在此类题型上失分较多;以40至60分以下和60分以上两个层次的实际平均得分情况来看,填空、单选、多选的得分均只1分之差,而计算、判断、综合题的分差较大,3至6分不等,可见这是合格成绩能否取得的关键分差。

(二)对成绩较差科目失分原因的分析

在1996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中,境内考生普遍认为审计、财务管理两科试题较难,考试成绩不够理想。对此作如下分析。

审计成绩较差的原因主要在于:

1. 我国的独立审计基础薄弱。我国于80年代初期恢复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在1992年推行股份制以后才真正起步,全面发展则是在1994年实施《注册会计师法》以后。在1994年以前,多数高校的审计课程还是以讲授政策审计为主,大多数考生没有学过或接触过独立审计的有关内容,而审计试题主要是测试考生对独立审计的理论与方法及实务的掌握程度,这样的要求与薄弱的独立审计基础形成明显的反差。

2. 考生对审计改革的新内容不熟悉。从1994年开始,我国开始研究制定中国独立审计准则,并于1995年底颁布实施了第一批审计准则。根据命题要体现改革精神的要求,审计试题以审计准则为测试的重点,造成了超前的审计改革与考生未能转变的审计思维的冲突。

3. 考生审计实务经验欠缺。考生中的绝大部分来自于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其他单位,没有从事过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而注册会计师考试是以考查考生实务操作能力为主,这样必然会使实务经验匮乏的考生在大量的实务操作试题前束手无策。

4. 考生审题不慎,不能正确理解题意。由于试题注重实务,注重考查考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因此,死记硬背直来直去的题目较少。考试时,考生应慎重审题,而许多考生是在对试题要求及内容缺乏正确理解的基础上匆忙作答的,在多选题,判断题和综合题上体现尤为明显。多选题的答案至少在两个以上,备选答案中又有一些似是而非的“陷阱”,考生不全面理解题目要求,不正确掌握相关内容,很难完全选择正确;判断题有许多是难度较大的试题,有的题目可能不止一个“陷阱”,如没读懂题目,容易误入歧途;综合题内容繁杂,设定的审计前提条件较多,更要求考生会面慎重地审题。

财务管理成绩较差的原因主要在于：

1. 考生对现代财务管理的内容较陌生，以前所学的内容与现代财务管理知识差别较大；加之我国目前企业财务管理水平相对较低，很多考生在工作中很少有实践现代财务管理知识的机会，因此有不少毕业较早或缺乏财务管理专业训练的考生感到试题难度较大。特别是教材和试题中使用的定量分析技术多且复杂，考生解题能力限于教材例题，对变化较大的试题无从下手。计算题、综合题中几个有一定难度的试题，相当多的考生未能正确解答，表现出考生对有关概念缺乏深入的理解，分析运用能力也有限。如第 37 题，计算经营杠杆时，以固定成本还是以固定成本加固定费用作为公式的分母；第 38 题，设备使用费用抵税，应遵循会计规定还是税法规定等等，很多考生把握不住，导致全题错误而大量失分。

2. 试题的计算量较大，由于时间紧迫，对计算公式运用不够熟练，因此考生感觉压力较大，出错率高；部分考生未能做完全部题目，以至失分。

3. 现代财务管理知识比较复杂，不具备数学等专业基础知识、未达到财会专业本科学历水平的考生，答题会发生困难。

部分考生在会计、经济法、税法考试中也未取得理想成绩，其原因大致和上述两科相同。经过几次考试，不少考生认真分析了未考好的原因，他们将自己的体会或发表文章或向全国考试办公室反映，大致归纳为以下几点：

1. 学习方法不当。注册会计师考试不同于学校内的考试，考前主要依靠考生自学。因此，考生除了要对辅导教材熟读外，还要善于从书本中归纳出各章节的主要内容，系统地、牢固地掌握知识要领。这样，考试时才能得心应手地回答各类问题。

2. 盲目抓重点。很多考生考前没有全面复习考试大纲所涉及的专业知识，而是到处找培训班，指望从辅导教师的口中得到考试的重点，或凭侥幸心理猜题、押题，这就不可避免地和试题较宽的知识覆盖面发生冲突，造成大量失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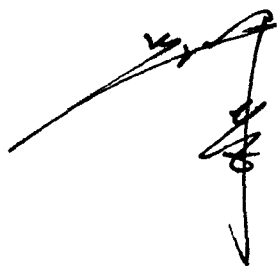
3. 审题不慎。各科试题均注重测试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简单直观的试题很少。这就需要考生认真审题，否则，很容易误入歧途，所答非所问。

4. 凭猜测取巧答题。有些考生在做判断、选择题时，心中没把握，而凭猜测作答，以至失分甚至倒扣分。

我们相信，考生只要认真地分析失分的原因，有的放矢地弥补自己的短项，并全面系统地复习，就一定会考出好成绩。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进一步完善和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发展，必然对我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我们要集思广益，认真对我国注册会计师所应掌握的知识体系和应具备的客观水平进行研究，对历届考试成绩以及试题的内容、题型、题量、难易程度作更深入的分析，不断提高命题质量，使我国的注册会计师考试逐步达到国际水平。

(转录自《注册会计师通讯》1997 年第 3 期，本文有删节)



目 录

| | | | |
|-------------------------------|------|---------------------|-------|
| 第一章 税法概念 | (5) | 习 题 | (66) |
| 复习要点 | (5) | 参考答案 | (68) |
| 习 题 | (6) | 第八章 个人所得税法 | (70) |
| 参考答案 | (7) | 复习要点 | (70) |
| 第二章 增值税暂行条例 | (9) | 习 题 | (81) |
| 复习要点 | (9) | 参考答案 | (82) |
| 习 题 | (26) | 第九章 印花税暂行条例 | (84) |
| 参考答案 | (28) | 复习要点 | (84) |
| 第三章 消费税暂行条例 | (30) | 习 题 | (87) |
| 复习要点 | (30) | 参考答案 | (88) |
| 习 题 | (35) | 第十章 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 | (89) |
| 参考答案 | (36) | 复习要点 | (89) |
| 第四章 营业税暂行条例 | (38) | 习 题 | (91) |
| 复习要点 | (38) | 参考答案 | (92) |
| 习 题 | (42) | 第十一章 进出口关税条例 | (94) |
| 参考答案 | (44) | 复习要点 | (94) |
| 第五章 资源税暂行条例 | (45) | 习 题 | (97) |
| 复习要点 | (45) | 参考答案 | (98) |
| 习 题 | (46) | 第十二章 税收征收管理法 | (99) |
| 参考答案 | (47) | 复习要点 | (99) |
| 第六章 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 | (49) | 习 题 | (109) |
| 复习要点 | (49) | 参考答案 | (111) |
| 习 题 | (54) | 全真模拟试题(一) | (113) |
| 参考答案 | (56) | 全真模拟试题(一)答案 | (120) |
| 第七章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 得税法 | (58) | 全真模拟试题(二) | (123) |
| 复习要点 | (58) | 全真模拟试题(二)答案 | (128) |

| | | | |
|---|-------|--------------------|-------|
| 全真模拟试题(三) | (130) | 全真模拟试题(八) | (170) |
| 全真模拟试题(三)答案 | (136) | 全真模拟试题(八)答案 | (174) |
| 全真模拟试题(四) | (139) | 全真模拟试题(九) | (176) |
| 全真模拟试题(四)答案 | (144) | 全真模拟试题(九)答案 | (180) |
| 全真模拟试题(五) | (146) | 全真模拟试题(十) | (183) |
| 全真模拟试题(五)答案 | (150) | 全真模拟试题(十)答案 | (187) |
| 全真模拟试题(六) | (152) | 全真模拟试题(十一) | (189) |
| 全真模拟试题(六)答案 | (157) | 全真模拟试题(十一)答案 | (193) |
| 全真模拟试题(七) | (159) | 全真模拟试题(十二) | (195) |
| 全真模拟试题(七)答案 | (166) | 全真模拟试题(十二)答案 | (199) |
| 附录一 1997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 | (201) | | |
| 附录二 港、澳、台居民及外国籍公民参加199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CPA)统一考试办法 | (203) | | |
| 附录三 1997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简章 | (205) | | |
| 附录四 港、澳、台居民及外国籍公民参加199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CPA)统一考试报名简章 | (207) | | |

《税法》考试大纲

一、税法概论

- (一)税法的概念
- (二)税收法律关系
- (三)我国新税制改革和现行税法体系
- (四)我国税法的重要作用

二、增值税暂行条例

- (一)征税范围及纳税人
- (二)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的认定及管理
- (三)两档税率的确定
- (四)应纳税额的计算
 - 1. 销售额
 - 2. 销项税额
 - 3. 进项税额
 - 4. 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小规模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
- (六)几种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
 - 1. 兼营不同税率的货物或应税劳务
 - 2. 混合销售行为
 - 3. 兼营非应税劳务
- (七)含税销售额的换算
- (八)期初存货已纳税额的扣除
- (九)外商投资企业多缴税款的退还
- (十)出口货物退(免)税
 - 1. 我国的出口货物退(免)税政策
 - 2. 出口货物退(免)税政策中某些具体项目的调整
 - 3. 1995年7月1日以后报关出口货物退(免)税的具体实施办法
 - 4. 出口货物退(免)税的管理

- (十一)进口货物征税
- (十二)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及纳税期限
- (十三)纳税地点
- (十四)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和管理

三、消费税暂行条例

- (一)纳税人
- (二)税目税率
- (三)应纳税额的计算
 - 1. 销售额的确定
 - 2. 销售数量的确定
 - 3. 从价定率计算办法和从量定额计算办法
- (四)自产自用应税消费品
 - 1. 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的
 - 2. 用于其他方面的
 - 3. 组成计税价格的计算
- (五)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 1. 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的确定
 - 2. 代收代缴税款及代缴税款的抵扣
 - 3. 组成计税价格的计算
- (六)兼营不同税率应税消费品的税务处理
- (七)含增值税的销售额的换算
- (八)进口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 (九)出口应税消费品退(免)税
 - 1. 出口应税消费品退税率的确定
 - 2. 应退消费税的计算
- (十)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及纳税期限
- (十一)纳税地点

四、营业税暂行条例

- (一) 纳税义务人
- (二) 税目税率
- (三) 免税项目
- (四) 应纳税额的计算
 - 1. 营业额的确定及价外费用的内容
 - 2. 对价格明显偏低营业额的核定
 - 3. 对几项主要业务营业额的确定
- (五) 几种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
 - 1. 兼有不同税目应税行为
 - 2. 混合销售行为
 - 3. 兼营应税劳务与货物或非应税劳务行为
- (六)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及纳税期限
- (七) 纳税地点
- (八) 扣缴义务人的确定

五、资源税暂行条例

- (一) 纳税义务人
- (二) 税目税额
- (三) 课税数量
- (四) 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 减税免税
- (六)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及纳税期限
- (七) 纳税地点

六、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

- (一) 纳税义务人
- (二)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 1. 收入总额
 - 2. 准予扣除的项目
 - 3. 不得扣除的项目
 - 4. 亏损弥补
- (三) 税率
- (四) 资产的税务处理
 - 1.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
 - 2.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

3. 递延资产的扣除

- (五) 税额扣除
- (六) 企业所得税预缴及汇算清缴
- (七) 减免税优惠

七、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 (一) 纳税义务人和征税对象
- (二) 税率
- (三)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 1. 应纳税所得额的概念
 - 2.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公式
 - 3. 准予列支的具体项目
 - 4. 不得列为成本、费用和损失的项目
 - 5. 对若干专门行业或项目计算应纳税所得额的规定
- (四) 资产的税务处理
 - 1.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
 - 2.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折旧
 - 3. 递延资产的摊销
 - 4. 存货的计价
- (五) 税收优惠
 - 1. 减免税优惠
 - 2. 再投资退税
 - 3. 亏损弥补
 - 4. 境外所得已纳税款的扣除
- (六) 关联企业业务往来
- (七) 源泉扣缴
- (八) 所得税申报及缴纳

八、个人所得税法

- (一) 纳税义务人
- (二) 所得来源的确定
- (三) 应税所得项目
- (四) 税率
- (五)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 1. 费用减除标准
 - 2. 附加减除费用适用范围和标准
 - 3. 每次收入的确定

- 4. 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规定
- (六) 应纳税额的计算
- (七) 减免税优惠
- (八) 境外所得的税额扣除
- (九) 纳税办法

九、印花税暂行条例

- (一) 纳税义务人
- (二) 税目税率
- (三) 应纳税额计算
- (四) 纳税办法
- (五) 免税项目
- (六) 对违反税法规定行为的处罚

十、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

- (一) 征税范围
- (二) 纳税义务人
- (三) 转让房地产取得收入
- (四) 计算增值额的扣除项目
- (五) 增值额
- (六) 税率
- (七) 应纳税额的计算
- (八) 减免税优惠
- (九) 纳税申报及纳税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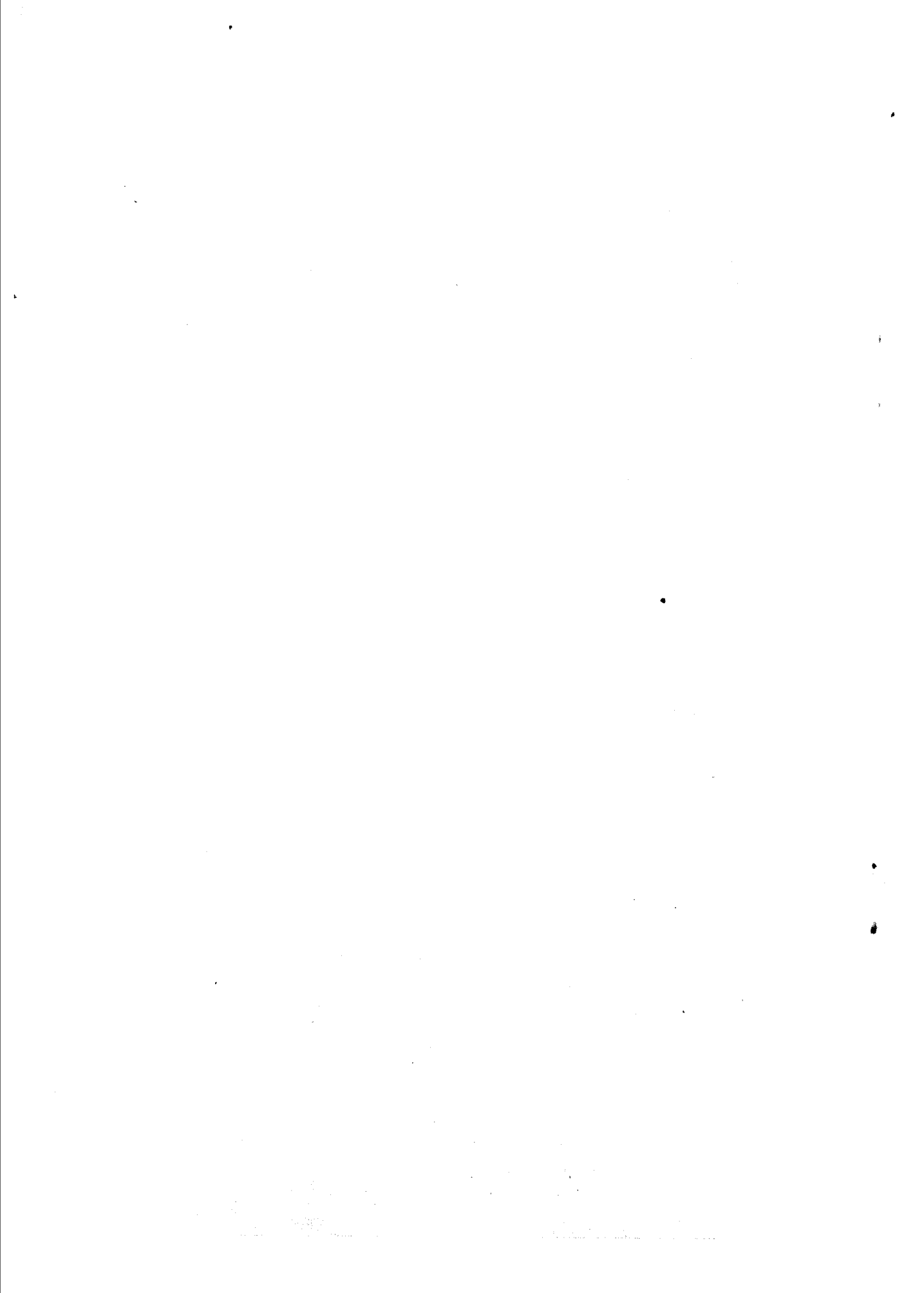
十一、进出口关税条例

- (一) 征税对象及纳税义务人

- (二) 税则、税目和税率
- (三) 关税完税价格
- (四) 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 减免税优惠
- (六) 关税征收管理

十二、税收征收管理法

- (一) 适用范围
- (二) 税务管理
 - 1. 税务登记
 - 2. 帐簿、凭证管理
 - 3. 纳税申报
 - 4. 发票的使用和管理
- (三) 税款征收
 - 1. 延期纳税
 - 2. 滞纳金
 - 3. 退税及追征
 - 4. 税收保全措施和强制执行措施
- (四) 税务检查
- (五) 法律责任
- (六) 惩治偷税、抗税犯罪的规定
- (七) 惩治虚开、伪造和非法出售增值税专用发票犯罪的决定
- (八) 文书送达
- (九) 税务代理
- (十) 税务行政复议和诉讼



1 税法概论

复习要点

(一)税法的概念

税法是国家法律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以宪法为依据,是调整国家与社会成员在征纳税上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和纳税秩序,保障国家利益和纳税人合法权益的法律规范总称,是国家税务机关及一切纳税单位和个人依法征税、依法纳税的行为规则。

(二)税收法律关系

税收法律关系就是由税法所调整的税收征纳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税收法律关系由税法的主体、客体和具体的权利义务构成;并且有其产生、变更,以至消灭的过程;税收法律关系只有通过法律的保护才能得以稳定和规范。

(三)我国工商税制改革及现行税法体系

从1994年1月1日起,我国实施新的工商税制改革。这次工商税制改革是建国以来规模最大、范围最广泛、内容最深刻的一次税制改革,其目的是为了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

这次改革从四大方面进行:

- (1)流转税制改革
- (2)所得税制改革

(3)其他税种的改革

(4)税收征管制度的改革

我国现行税法体系

连同我国现行有效的其他税种,我国现行税法体系中**共有税种24个**,它们是:

1. 由税务机关负征收的: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资源税、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 and 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土地增值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城市房地产、车船使用牌照税、屠宰税、筵席税共**18种税**。这就是通常所说的工商税制。

2. 由海关机关负责征收的:关税、船舶吨税共**2种税**。

3. 由财政机关负责征收的:农业税、牧业税、耕地占用税、契税共**4种税**(从1996年1月1日起改由税务机关负责征收)。

现行对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其他外国组织和外籍人适用的税种有**14个**,即: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城市房地产税、关税、资源税、契税、船舶吨税、屠宰税。

(四)我国税法的重要作用

1. 税法是国家组织财政收入的法律保障
2. 税法是国家宏观调控经济的法律手段
3. 税法对维护经济秩序有重要的作用

4. 税法有效地保护纳税人的合法权益
5. 税法是维护国家权益,促进国际经济交往的可靠保证

习 题

一、填空题

1. 税法是调整国家与_____间在征税过程中形成的_____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2. 现行税收按其征税对象可分为_____、收益税、_____及_____。
3. 税收法律关系是国家参与_____分配与再分配的_____在纳税上的表现。
4. 税收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包括_____、_____及_____。
5. 税收法律关系主体包括_____和_____，其中有一方必须是_____。
6. 税收法律关系是_____与纳税人之间的_____关系。
7. 根据税法的功能作用的不同,可分为**实体法**和**程序法**。
8. 按照税法征收对象的不同,可分为:对_____课税的税法,对_____课税的税法,对_____课税的税法,对_____课税的税法。
9. 按照税收收入归属和征管权限的不同,税法可分为_____和_____。
10. 税收法律关系是由税法的_____和_____构成。

二、判断题

1. 土地增值税是增值税的一种,它是房地产的交易环节中,对交易收入的增值部分征收。()
2. 改革后营业税的征收范围包括提供劳务、转让无形资产和销售不动产。从事上述

营业、转让、销售活动的单位和个人按其营业额和规定税率计算缴纳营业税。()

3. 由于增值税由价外税改为价内税,因此在商品的生产、批发、零售和进口等环节,必须均按规定在发货票上注明增值税税金和不含增值税的价格。()

4. 流转税制改革是整个税制改革的关键。原流转税制包括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三个税种,新流转税制包括增值税、产品税和营业税三个税种。()

5. 在我国税收法律关系中,权力主体一方是代表国家行使征税职责的国家税务机关,另一方是履行纳税义务的人,主体双方是行政管理者与被管理者的关系,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不对等,因此税收法律关系中权利主体双方法律地位不平等。()

6. 国内税法一般是按照属人或属地原则,规定一个国家的内部税收制度,国际税法是指外国各个国家制定的税收制度。()

7. 我国现行的税率主要有比例税率和定额税率,其中又以比例税率为主,定额税率不仅在资源税、车船使用税等几个税种中使用。()

8. 税法体现的是国家与一切纳税单位和个人的税务权利义务关系,税收则是国家与纳税人之间的经济利益分配关系,二者互有区别,没有很大的联系。()

三、单项选择题

1. 由财政机关负责征收的税种有

- a. 耕地占用税
- b. 城市维护建设税
- c. 车船使用牌照税
- d. 城镇土地使用税

2. 增值税属于_____。

- a. 中央税
- b. 中央地方共享税
- c. 地方税
- d. 所得税